

國立台東大學

九十三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行政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94 年 5 月 12 日(星期四) 下午 3：10

會議地點：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

壹、主席致詞

- 一、大學評鑑於本月 19、20 日蒞校訪評，請各單位主管積極準備，並盼各系所主管加強佐證資料，主動配合參與。
- 二、本年大學卓越計畫未能入選，請大家再接再厲。

貳、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 一、國立台東女子高級中學、國立台東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擬與本校簽訂「締結教育夥伴關係」合約書乙案，請 審議。

決議：通過。

執行情形：已通知東女及東商正協商擇期簽約。(秘書室)

- 二、修訂「兒童發展中心設置辦法」案，請 審議。

決議：通過。

執行情形：依修正辦法辦理。(師範學院兒童發展中心)

- 三、修訂「特殊教育中心設置辦法」案，請 審議。

決議：通過。

執行情形：依修正辦法辦理。(師範學院特殊教育中心)

- 四、修訂「科學教育中心設置辦法」案，請 審議。

決議：通過。

執行情形：依修正辦法辦理。(師範學院科學教育中心)

- 五、修訂「原住民教育研究中心設置辦法」案，請 審議。

決議：通過。

執行情形：依修正辦法辦理。(師範學院原住民教育研究中心)

- 六、訂定國立台東大學進修暨推廣部器材及教室借用管理要點，請 審議。

決議：第八、九點授權由進修部參考其他要點修正後通過。

執行情形：已依決議修正。(進修暨推廣部)

臨時提案

- 一、擬訂定本校資訊安全處理要點，請 審議。

決議：通過。

執行情形：已登載中心網頁上公告之。(電子計算機中心)

- 二、擬修正國立臺東大學電算中心教學科技組場館借用管理辦法為借用管理施行準則，請 審議。

決議：修正通過。

執行情形：已於 4/19 網路公告施行。(電子計算機中心教學科技組)

三、擬修正國立臺東大學電算中心教學科技組視聽教材拷貝服務須知為施行準則，請 審議。

決議：修正通過。

執行情形：已於 4/19 網路公告施行。(電子計算機中心教學科技組)

四、擬修正國立臺東大學電算中心教學科技組視聽教材拷貝服務須知為施行準則，請 審議。

決議：通過。

執行情形：已於 4/19 網路公告施行。(電子計算機中心教學科技組)

五、訂定「國立臺東大學採購作業要點（草案）」，請 審議。

決議：修正通過。修正如下：

國立臺東大學採購作業要點

94.04.14

一、本校辦理採購除政府採購法等相關法令有規定者外，均依「國立臺東大學採購作業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辦理。

二、本校採購由總務處事務組、營繕組經辦，但得授權各單位自行辦理限定額度內之採購。

三、授權自行辦理採購之額度及判行如下：

（一）各單位得自行辦理新台幣三萬元以下之各項費用採購。

（二）採購案超過三萬元者，應送總務處辦理，不得自行採購，惟特殊情形者，簽奉校長核可後得自行辦理。各單位採購案若交總務處辦理，請購單應先送總務處依規定程序辦理採購。

（三）自行辦理採購案之判行：

1.新台幣二萬元以下之採購，授權由系所主管代為決行。

2.三萬元以下之採購，授權

由院、處、館、部、室、中心一級主管代為決行。

3.超過三萬元而未達五萬元之採購，授權由總務長代為決行。

4.新台幣三萬元以下之採購，若交由總務處辦理，授權總務長代行。各單位不得為符合上述授權規定而分散辦理採購。

四、新台幣十萬元以下之採購，其檢附估價單之廠商家數規定如下，並確實詢價：

（一）辦理一萬元以下之採購得免附估價單。

（二）超過一萬元至三萬元以下之採購，至少應取得一家廠商之估價單。

（三）超過三萬元至十萬元以下之採購，估價時，使用單位得取得一家廠商估價單，總務處至少應取得一家以上廠商之估價單，均得為傳真影本，惟核銷時，須附上估價最低價廠商之正本估價單。

採購案係屬專屬權利或獨家製造、代理、供應者，應請廠商確實出具證明；

如屬大宗物品集中採購項目僅需檢附一家估價單或供應價格表。

五、逾新台幣十萬元之採購均依政府採購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六、採購案由各單位依授權額度自行辦理者，各單位主管應嚴予審核，並

依本校行政程序及相關規定辦理。

七、採購金額在授權自行辦理採購之額度以下者，請購核銷程序可合併一次辦理，但經審核時不符支用規定者，仍不得核銷。

八、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執行情形：依修正通過之作業要點送各單位知照並實施。(總務處)

六、有關寒暑假期間，系學會或學生社團於本校舉辦營隊活動，其所送之活動計畫，由主管單位核准後直接送進修部彙整，擇期開會分配所需場地。請討論。

決議：請進修部通知各單位於 4 月 21 日前送進修部彙整，協商場地分配。

執行情形：已通知各單位俟彙齊後辦理協商工作，預計五月上旬前完成。(進修部)

七、進修暨推廣部學務組調整為合作企畫組案，請討論。

決議：請廣徵各單位意見後送校務會議討論。

執行情形：遵照辦理後提下次校務會議討論。(進修部)

參、重大列管案件執行情形

國立台東大學列管案件一覽表					
序號	列管編號	列 管 事 項	執行列管單位	執行情形	備 註
01	90 教-07	提昇大學基礎教育計劃	教務處	請教務處說明	繼續列管
02	91 電-01	校園行政資訊系統規劃案。	電算中心	請電算中心說明	繼續列管
03	91 教-01	轉型與創新~台東大學基礎課程之建構、實踐與評鑑：(分 4 年度執行) 94 年度—1,557,000 元；學校配合款：442,000 元。	教務處 總務處	請相關單位說明	繼續列管
04	92 圖-01	圖書館擴建工程	總務處 圖書館	請總務處說明	繼續列管
05	92 總-01	台東大學各項工程規劃設計與執行進度管制。 1.雜項工程： 2.人文學院大樓： 3.共同教學大樓： 4.行政服務大樓：	總務處	請總務處說明	繼續列管
06	93 秘-02	校務近中長程計畫書：提本學期期末校務會議審議。	秘書室	請秘書室說明	繼續列管

07	93 秘-03	社團法人台灣評鑑協會，訂於 94 年 5 月 19 日(星期四)及 5 月 20 日(星期五)至本校進行實地訪評活動，本校 5 月 12 日(星期四)進行全盤摹擬評鑑，請有關單位備妥相關檔案及佐證資料，於 94 年 5 月 11 日下班前送至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	秘書室	請秘書室說明	繼續列管
08	93 教-02	擬訂講座設置辦法、客座教師聘任辦法、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	教務處	請教務處說明	繼續列管
09	93 人-01	編制外人員之薪資規範	人事室	請人事室說明	繼續列管
10	93 教-03	請教務長、各學院院長召集各系所主管研議推動擴大招收外國學生方案。	教務處	請教務處說明	繼續列管

肆、各處室工作報告

一、教務處

課務組

- 一、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 94 學年度補助大學及技專校院辦理就業學程計畫作業申請要點、計畫申請書已轉送各系，請有意願提出申請之系所於 6 月 6 日前送課務組彙整。
- 二、九十四學年度第一學期開課、選課作業時間一覽表已發給各開課單位，相關作業流程請開課單位依據作業時間流程表給予協助配合。
- 三、教務處擬於六月九日召開九十三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課程會議及教務會議，各單位若有課程及教務相關提案，請於六月六日前送課務組彙整。

註冊組

- 一、本校九十四學年度大學推甄及申請入學第二階段面試已於四月九日順利完成，在此感謝各學系工作人員及口試委員的辛勞。本校九十四學年度推甄及申請入學新生共錄取 153 名，已於 4 月 19 日放榜。
- 二、本校九十四學年度碩士班招生考試已於 4 月 23 日辦理完竣，第一階段教研所、兒研所、體碩班、生科所、區域所、教科碩班、社碩班放榜訂於 5 月 10 日；另幼碩班、語碩班、南島所、特碩班第二階段複試訂於 5 月 21 日，並於 5 月 26 日放榜。
- 三、5/1-5/10 日辦理學生轉系、輔系、雙主修申請，惠請各系於 5 月 20 日前將通過學生名單彙整造冊併電子檔傳送註冊組登錄，各項申請通過名單本組將於 5 月 25 日統一公告。
- 四、大四應屆畢業生畢業資格認定，已由各系初審、教務處複審完竣，除少數

學生學分不足外，其餘之畢業證書將於五月中旬開始製作。

出版及學術服務組

- 一、本校執行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九十三年度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經核定多年期之申請案，應於計畫執行期滿前二個月，繳交進度報告（期中精簡報告），以憑核定下年度（九十四年度）經費。五月三十一為最後期限，相關申請案資訊如表：

姓名	計畫名稱	計畫編號	備註
郭重吉	國小自然科教師專業發展策略之研究-總計畫(2/3)	93-2511-S-143-001	請於 5 月 31 日前至國科會網站線上繳交進度報告
謝明哲	身心障礙者環境控制與輔助溝通整合系統-身心障礙者環境控制與輔助溝通整合系統之多重模式智慧型人機介面(子計畫一)(2/3)	93-2213-E-143-001	
熊同鑫	國小自然科教師專業發展策略之研究-應用概念診斷測驗與教學模組於提昇教師科學教學知能之研究：以星象概念與聲音概念教學為例(2/3)	93-2511-S-143-002	
熊同鑫	自然領域輔導教師專業發展與培育計畫：總計畫(1/3)	93-2522-S-143-001	
熊同鑫	自然領域輔導教師專業發展與培育計畫-子計畫一：自然領域輔導教師專業能力指標建立之研究(1/3)	93-2522-S-143-002	

- 二、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國內專家學者出席國際學術會議，本校初教系莊佩芬老師提出申請。本申請案已實施線上申請，請申請老師線上取得申請編號條碼後，檢附相關資料及文件，於國際學術會議舉行日六星期前逕送本組。相關申請方式詳情歡迎洽詢。
- 三、本校執行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九十三年度補助專題研究計畫，初教系張如慧老師申請變更計畫（計畫編號:93-2413-H-143-017），申請項目包括變更計畫期限及變更計畫名稱。經線上彙整送出，依規定本案由該會審查。相關變更申請方式詳情，歡迎逕洽出版及學術服務組。
- 四、協助師範學院教育學報建置論文自動回覆系統，以加速學報處理流程，本案已提申請並委請總務處招商作業，預定三個月可完成程式設計。
- 五、94 年留遊學宣導研習會
- 教育部 94 年留遊學宣導研習會第二梯次由本校協辦，已於本(94)年 4 月 29 日假本校教學大樓五樓視聽教室 A 舉行，圓滿完成。
- 六、學術獎助

1. 「94 年教育部文藝創作獎」開始徵選，收件日期為 94 年 5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止。徵選項目：傳統戲劇劇本、現代戲劇劇本、短篇小說、散文、新詩、古典詩詞、室內樂曲、合唱或重唱曲、獨奏或獨唱曲。該獎實施要點請上網www.arte.gov.tw下載。
2. 國立中央圖書館「博、碩士論文研究補助費」，自即日起至 94 年 7 月 30 日開始接受申請。申請辦法、表格請上網www.nt1.edu.tw下載。
3. 教育部「生命教育、性別平等教育及人權教育」碩博士論文獎助，自 8

月 1 日起至 8 月 31 止接受申請，相關資訊請上教育部訓育委員會網站下載。

七、九十四學年度師範校院教育學術論文發表會

本發表會定名為「2005 台灣教育學術研討會」，採線上徵文、審稿方式徵稿，網址www.nttu.edu.tw/ntttc2005。徵稿截止日期為九十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敬請本校教師及研究生踴躍投稿。

二、學務處

課外組：

1. 學生活動中心主辦秀姑巒溪泛舟活動，業於 4 月 30 日舉行，本次活動計有學生 242 名、教職員工 18 名，總計 260 名參加，感謝各處室同仁協助帶隊，使得本活動圓滿完成。
2. 94 級畢業典禮，訂於 94 年 6 月 11 日（週六）假台東縣立體育館舉行，課外組與畢聯會已完成初步規劃，近期將加緊腳步完成細部規劃，屆時如有需要各單位協助地方，敬請不吝大力協助。
3. 為避免延宕工讀金發放作業，重申工讀時數卡繳交為次月開始二個工作天內，請各用人單位注意時效，以免影響工讀生領取工讀金權益。

生輔組：

1. 各單位在教學大樓辦活動，請不要在公共區域任意張貼物品，活動結束後請張貼單位務必清理乾淨，敬請合作。
2. 請各位授課教師於授課完畢後兩週內，將點名單送至生輔組彙整，以利作業人員統計。
3. 本學期達到扣考學生四月十七日止統計結果，四年級有兩位學生，已分別通知學生及導師，即將達到扣考之一至四年級學生共計十五人，已分別通知學生。
4. 爾來發現不少學生於上課或於校園中穿着拖鞋，請協助宣導學生進出公共場合不要有穿着拖鞋等不雅觀等行為，以養成學生尊重他人、尊重自己的良好生活常規。
5. 因應台灣大學學生宿舍發生電線走火事件，學生宿舍配合總務處於四月二十七日下午三點及夜間十一至十二時作最大用電量過載情況總檢，初步檢視電壓、電流正常，相關缺失已申請維修，今後將要求宿舍管理人員及輔導教官注意宿舍用電安全事宜。

衛保組：

1. 本學期急救訓練已於 4/16~4/17 完成訓練，約有 27 人參與。感謝紅十字會台東支會救生服務隊教練群犧牲假日協助完成任務。
2. 5 月 3 日在本校中正堂前廣場辦理捐血活動，請大家發揮仁愛互助精神，請踴躍捐血。
3. 本學年度第三劑 B 型肝炎疫苗注射日期訂於 5/25 日【星期三】下午 15 時至

17時30分，會於事前分發書面通知每位注射者。

4. 健康中心有提供醫護箱借用之業務，請大家多加利用，借用時請準備急救證，並告知活動項目，如競賽或郊遊等，以方便準備醫護箱藥材。

心輔組：

1、小團體與工作坊：

- (1) 人際關係團體：由洪雅鳳與蔡俊良老師分別帶領一個團體，團體人數各10人。目的為協助有人際困擾同學，在老師的帶領引導下，能從有相同困境遭遇的同學中相互吸取成功經驗，並改善自身的困境與問題。已從94年3月16日開始，共計10次。
- (2) 性別平等說文解字徵稿活動：目的為提供專家學者及學生發表有違性別平等之用語，宣導正確性別平等觀。94年5月6日前截止徵稿。
- (3) 專題演講：透過“我的生涯，我的夢”專題演講，感受生涯各種現實與理想的要素，以啟發生涯的自我期許及策略。時間：94年5月16日，講師：徐仁貴校長。

2、心理測驗：本學期至今共計132位同學參加心理測驗與解說，協助同學了解自己的生涯興趣及人際互動模式、需求。

3、個別諮商：目前已有85人次接受心理諮詢與諮商服務。

4、義工工作坊：繼續辦理訓練課程，引導他們在服務的過程中獲得自我成長與肯定，並學習如何給予他人適切的支持與協助。

5、請師長協助宣導，發現同學生活、學業上表現時異樣時，通知心輔組以便協助學生早日脫離心理困擾，回復正常生活。

三、總務處

保管組

- 一、配合本校搬遷實施，本組刻正草擬搬遷準則以利各單位執行，搬遷準則旨在明定搬遷相關規範及各單位應配合注意事項，預定5月31日前完成，並提請搬遷委員會審議。
- 二、依本校4月27日召開之93學年第二學期總務會議決議，自95年度起財產投保，不動產以淨額承保火險，設備以電算中心機房、語言教室、教學科技組及電腦教室承保火險，至於設備竊盜險因不符成本效益取消承保。
- 三、為利本校財產管理，重新調查各單位財產管理人名單，並公布於本組網頁，請各單位自行上網查閱。
- 四、重申各單位財產保管人可逕至<http://210.240.171.129:99/>查詢個人財產情形，如有疑問請洽分機1066鄧先生。

營繕組

- 一、圖書館擴建工程變更設計縣府94年3月27日已核定，4月2日並已召開復工協調會，4月7日依照會議決議提供廠商物價調整試算資料，4月8日進行鋼筋拉力試驗，其結果符合標準，函請廠商4月15日復工。惟廠商對於物價調整及契約變更提出異議，故於4月28日及5月3日召開協調會議，決定於5月6日前完成契約變更，並於5月15日前復工進場施

作。

二、交誼廳二樓東部區塊研究中心隔間工程於 5 月 2 日第一次開標，結果因廠商家數不足流標，目前展開第二次招標，並定於 5 月 9 日開標；初教系 T310 教室空間改建工程預計近日內上網公告招標。

三、台東大學知本校區工程推動情形

(一)共同教學大樓、行政服務大樓：

1.其規劃設計書業已函報教育部，教育部於 93 年 12 月 21 日審議，經委員審議結論為：

(1) 行政服務大樓面積修正為 7,497 平方公尺，經費 1 億 4 千 5 百萬元。

(2) 共同教學大樓面積修正為 6,080 平方公尺，經費 1 億 1 千 5 百萬元。

2.依教育部 93 年 12 月 21 日之審查意見修正規劃報告書，由設計單位於 94 年 1 月 11 日提送稿本三份，並經由專案管理單位審查合宜，已於 1 月 20 日陳報教育部，各委員審議意見於 4 月 14 日函送本校，建築師已於 5 月 2 日提送定稿本，目前簽核中，俟核定後將定稿本函送教育部。

3.高教司 3 月 16 日邀集研商 95 年延續經費，各暫匡額度為行政大樓 6 千萬元、教學大樓 4 千萬元，人文學院 2 億元，公共設施工程 9 千萬元自籌款編列於 96 年。

(二)人文學院大樓：建築執照 94 年 3 月 2 日掛號送件。細部設計修正版經專案管理公司於 2 月 22 日提出審查意見，建築師於 3 月 20 日完成修正並提出修正圖說。如經審查合宜，預計 5 月初公開閱覽，5 月中旬上網公告。綠建築候選證書於 5 月 4 日取得，已催促縣政府儘速核發建築執照，以利招標。

(三)公共設施工程：

1.第一標土木工程：目前施工中，第一標工程目前進行共同管溝、污水幹管、排水明溝、整地工程綠化植生等工程，至 94 年 4 月 26 日預定進度 33.556 % 實際進度 33.367% ，落後 0.189% ，目前要求監造單位加強督導承商趕工以期能趕上進度。

2.第二標機電工程：其設計於 94 年 2 月 28 日提出第九版修正，並由台聯公司 3 月 7 日完成審查，尚有設計缺失須改正，於 4 月 15 日提出修正成果送台聯公司審查。受設計公司延宕影響 5 月 2 日審查完成，目前進行招標準備，預計 5 月 10 日公開閱覽。

3.第三標景觀工程：已提送設計圖說，因經費緣故須俟第二標經費確認後始可進行。

(四)學生宿舍 BOT 案已於 93 年 12 月 27 日上網公告，94 年 1 月 7 日由規劃單位於本校三樓會議室向有意投標之廠商提出簡報，並於 94 年 1 月 26 日截止收件。第一次招商結果無廠商申請，經側面了解潛在投資廠商意見後斟酌調整招商條件因應，預計今年五月上旬進行第二次公告。原定 4 月 21 日召開甄審會議，因人數不足改在 5 月 9 日召開。

環保組

一、於 94 年 4 月 21 日召開本學期「環境安全衛生教育管制委員會」、「毒性化

- 學物質運作管理委員會」及「節約能源工作小組」會議。
- 二、辦理實驗室及場所相關老師共 14 位至馬偕醫院台東分院進行健康檢查，以符合勞工安全衛生法之規定。
- 三、台東縣消防局人員 6 人於 94 年 4 月 13 日上午蒞校查核檢驗全校消防設施，提出包括科學館頂樓天文館及餐廳等之消防設施限期改善通知單，本校進行改善中。
- 四、辦理教職員宿舍資源回收設施改善。
- 五、預定 94 年 6 月 15 日舉辦 93 學年度第 2 學期「員工自衛消防編組訓練」。

文書組

- 一、94 年 4 月份收文合計共 645 件（不含未列查詢），存查有 320 件，發文合計 240 件，發文案件 1-3 天辦結的有 238 件，4-6 天辦結的有 2 件，平均辦結日數為 0.59 日。
- 二、為使文書簡化，如欲轉達『教育部』來文至本校各單位，請以書函或便箋行之，或將原文影印分送會簽，並儘量利用電子方式處理。

出納組

- 一、93 年度綜合所得申報期限自 94 年 5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止，逾期未申報者，每逾二日加罰滯納金百分之一，最高可罰百分之十五。
- 二、財政部台灣省國稅局為鼓勵納稅義務人採用（93 年度）綜合所得稅結算網路申報，舉辦「新喜週週送」網路報稅抽獎活動，請同仁踴躍參加網路報稅，網路報繳稅的優點，可洽詢專線 0800-000321、我的E政府WWW.GOV.TW或本校人事室公佈欄。
- 三、四月份大學部鐘點費及導師費於 4 月 27 日入帳請同仁自行上網查詢。
- 四、本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採用以下方式：
- （一）自然人憑證 IC 卡(請本人攜帶身分證、印章至戶政事務所申請工本費 275 元)；
- （二）金融憑證(請本人攜帶身分證、印章至金融單位申請)；
- （三）GCA 憑證(以上（一）～（三）均可下載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所得資料)，申報成功並列印收執聯後，皆可向財政部台灣省國稅局南區台東分局第二課兌換運動毛巾一條(市值 85 元)，請同仁們踴躍參與兌換。

事務組

- 一、邇來校園內常有野狗橫行，恐傷及師生安全及影響上課安寧等，各單位可逕電洽台東縣政府保育課或郭先生處理（電話：0933693108）
- 二、炎夏將至，蚊蠅細菌蠢動侵襲，各單位如有需消毒校舍請電洽本組處理。
- 三、為落實預算經費有效運用，提高資本支出執行率，各單位須辦理採購程序者，請速提請購案，俾憑時效上之掌控。
- 四、勞工退休金條例於 94 年 7 月實施，本組備有相關宣導資料，歡迎取閱。

四、實習暨就業輔導處

實習組

- （一）校長指示拓展多元實習管道，提升就業率，本處已於 4 月 12 日正式函文

東莞台商子弟學校簽訂為本校特約實習學校。該校隸屬教育部，教材來自國內(大陸國教委審批過，但更動不大)，師資則有三分之二自台灣甄選借調，每次二年，流動性高，潛在的就業機會大。校長陳金粧係本校 74 級畢業之傑出校友。依東莞台商子弟學校 94 年 4 月 29 日(94)莞學教字第 940130 號函，同意成為本校實習學校，本處將推介大四同學前往實習（限舊制實習一年之女生，幼教一名；國小五名，總計六名），具有下列條件者，優先推介：(1)持有幼童軍木章基本訓練證照者；(2)具指導並推動兒童閱讀之能力者；(3)具英檢中級及格證明者；(4)具美術、音樂才能者。其福利待遇：(1)實習期間，該校免費提供住宿及膳食；(2)實習滿一年者，該校補助一張香港(澳門)←→臺灣來回機票，憑票核銷(以壹萬貳仟元為上限)。

- (二) 本校中程計畫將設中等教育學程，東莞台商子弟學校係 K-12 之完全中學，簽約後未來國中部與高中部亦可容納中等教育學程學生實習。本處另擬藉陳校長之推介，與上海及北京台商子弟學校發展合作計畫，拓展實習管道，增加就業機會，目前正在努力中。
- (三) 本處於 94 年 4 月 19 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於行政大樓新會議室召開「臨時教育實習指導委員會議」，該會議決議事項如下：
1. 大四學生外埠教育參觀准予至國外參訪。
 2. 自 95 學年度起，大四集中教育實習停辦，期間繼續留校上課。
 3. 自 95 學年度起，大四外埠教育參觀停辦。
- (四) 集中教育實習將於 5 月 16 日起至 6 月 3 日於十七所國小與十一所幼稚園同時進行。實習學校名單如下：

班 級	任課教師	集中教育實習國小
初四甲	汪履維、張如慧	東大實小、豐年國小
初四乙	鄭承昌、施能木	知本國小、建和國小
語四甲	劉明松、李俞瑾	仁愛國小
語四乙	黃志高、何俊青	復興國小
社四甲	陳淑麗、吳英長	初鹿國小
社四乙	蔡東鐘、李玉芬	康樂國小
數學四	陳 誕、郭義台	豐榮國小
自教四	樊明德、李惠敏	東海國小
體四甲	范春源、黃秀雲	東大實小
體四乙	陳玉枝、師瓊璐	卑南國小、南王國小
美教四	林芊宏、羅櫻鑫	太平國小、豐田國小
特教四	魏俊華、王明泉	寶桑國小
音教四	王前龍	豐里國小
資教四	陳嘉彌、賴明治	新生國小

幼教四	呂素幸、孫世嘉	向日葵幼稚園、聖心幼稚園、長榮幼稚園、多多璐幼稚園、多尼兒幼稚園、縣立托兒所、美和國小附幼、復興國小附幼、新生國小附幼、豐里國小附幼、寶桑國小附幼
-----	---------	---

- (五) 實習生到各國小實習時，儀容服飾應端莊、乾淨、大方，不得穿著涼鞋或拖鞋，並配帶名牌，以利於辨識，避免造成國小困擾。
- (六) 實習生在集中教育實習期間，不得於假日邀約學童外出郊遊，以免發生意外。
- (七) 集中教育實習期間是否辦理教學觀摩，由各任課教師自行決定。

地方教育輔導組

- (一) 為提昇教師同仁對兒童圖書閱讀指導及活動推廣的能力，本組於 5 月 18 日（星期三）將辦理童書導讀「歡喜做個牧書人-用心、用情推閱讀」研習，特邀請台北市康寧國小董霏燕老師擔任專題講座。
- (二) 94 年度「九年一貫課程與教學深耕計畫二--大學與國民中小學攜手合作計畫」，依規定每校至多僅能提八案，本校已提於 3 月 31 日出二案報部，教育部於 4 月 12 日來文，此案於 6 月底前均可再報，請本校未曾申請之教師踴躍申請，並於 94 年 6 月 10 日（星期五）前擲交本處彙整報部。若超出六案，仍循上年度辦理方式，請 鈞長遴聘具公信力之專家評審，取分數最高之前六案報部申請。
- (三) 假本校教學大樓六樓國際會議廳辦理 94 年度畢結業生「九年一貫課程師資職前教育研習」。進修部於 6 月 1 日（星期三）辦理、大學部於 6 月 8 日（星期三）及 6 月 9 日（星期四）分兩梯次辦理。本項研習將邀請實際擔任九年一貫課程有實務經驗之教師講授，並與本校畢業生理念交流與經驗分享。

就業輔導組

- (一) 94 年 4 月 11 日（一）高雄區就業輔導單位至本校辦理「職涯導航活動」，對象為大四畢業生約 30 人。活動時間為上午九時至下午四時止，地點為學生活動中心四樓。活動順利完成，辦理單位及與會同學皆滿意此次活動。
- (二) 94 年 4 月 17、18 日（星期日、一，二天一夜）在知本東遊季溫泉度假村辦理辦理行政院青輔會委辦之「大學生生涯規劃研習活動」。參與學校為本校及花蓮師範學院、東華大學、慈濟大學等四所花東區大學院校，對象為大四畢業生約 70 人。活動內容邀請本校心輔中心鄭卜銘組長、大葉大學就業輔導組黃茂榮組長及其就業服務巡迴專車就有關生涯與就業規劃，進行講座及研習活動。活動順利完成，參與者在綜合座談上皆滿意

此次活動，並提出許多良好建議供下次辦活動之參考。

(三) 94 年 5 月 5 日 (四) 上午於國際會議廳辦理 93 級實習教師複檢工作。

校友服務組

(一) 九十四年校友及家長捐款校務基金至 4 月 27 日止合計：242,200 元整。

(二) 本校九十三學年度學生家長委員會會費繳交情形：截至 4 月 27 日止，共計：467,100 元整，補助各系學生參加活動，已辦理核銷者合計：138,194 元整，有關學生家長委員會補助學生活動要點，已刊登在本處網站：<http://www.dpa.nttu.edu.tw/work/work.htm>，請各單位上網查閱。

(三) 本校第五屆師範學校畢業校友於 4 月 11 日下午返校辦理五十週年同學會，這些校友們於民國四十四年六月即已畢業，離校已五十年，如今攜眷返校格外興奮，一行人和眷屬計約 90 人左右，將新會議室塞得滿滿的，在與校長及師長們合照及聽完簡報後，晚上於錦江春餐廳聚餐，並由台東林信一校友出資宴請，老同學相聚把酒言歡，氣氛熱烈異常。在此非常感謝該屆李世雄校友提供許多珍貴老照片給學校，希望他們明年再來並祝旅途愉快。

(四) 本校第二屆師範學校畢業校友，於 4 月 11 日相約在池上鄉林東興校友所經營的「岑池軒」辦理同學會，「岑池軒」位於台東縣池上鄉大波村 1 鄰 1-3 號，由退休校友林東興校長夫婦以植蘭、採果、遊憩、民宿為旅客提供優雅環境，同學會在此辦理非常適合，非常感謝林東興校友他已首肯，今後凡東師校友前往住宿一律七折優待，我們已將此消息刊登在本處網站及第七期校友通訊。

五、圖書館

(一) 館藏統計

館藏統計：截至 94 年 4 月 30 日止本館藏書量共 353,012 冊，其中：

1. 中文圖書共 262,387 冊
2. 西文圖書共 49,094 冊
3. 兒童圖書共 41,531 冊

(二) 5/1-6/30 本館試行讓讀者帶背包入館

本校圖書館多年來一直維持著「禁止讀者帶包包入館」的規定，讀者也一直希望能帶包包入館，經本館館務會議充份討論後，現在要告訴各位一個好消息，本館決定解除「禁止讀者帶包包入館」的限制。自本(5)月 1 日起試行至 6/30 日止，期滿後將再評估，以做為是否繼續施行的參考。相關的配套措施，如下所述：

1. 請勿攜帶飲料，食物入館。
2. 請勿將包包帶入二樓電腦及視聽資料區。
3. 一樓置物區仍提供服務，如需使用上鎖置物櫃，請向一樓櫃檯借用鑰匙。

- 4.二樓入口處增設置物櫃，如需使用上鎖置物櫃，請向二樓櫃檯借用鑰匙。
- 5.個人攜入館之隨身貴重物品，請自行妥善保管。

我們歡迎您對於本措施表達您寶貴的意見。

(三) 數位圖資學程修讀申請

數位圖資學程，暑假課程已公告，請參閱「數位圖書資訊學程」網站。

<http://www.lib.nttu.edu.tw/pdl/>

自 5 月 1 日起至 5 月 10 日止，開放報名申請，名額有限，報名申請從速。

說明：

- 1.上學期已修「數位圖資學程」者，不用重覆申請，於網路選課時直接選課即可。
- 2.申請者，請直接在「數位圖資學程」網站下載申請表(或至圖書館一樓櫃台索取)，填寫完，送系主任核章後，繳交至圖書館一樓櫃台即可。
(毋須於網站提出線上申請)
- 3.若有相關問題，歡迎於「數位圖資學程」網站討論版提出討論，謝謝！

(四) 2006 年度期刊線上推薦您有覺得很棒，極力推薦圖書館訂閱的期刊嗎？

自即日起，開放各位讀者線上推薦期刊，以作為 2006 年度期刊訂閱之參考資訊，推薦之資料將經由圖書館評估後決定是否訂購。

推薦期間即日起至 94 年 8 月 31 日止，別錯過機會囉！

期刊線上推薦網址：http://www.lib.nttu.edu.tw/page05_03.asp?tid2=30

(五) 本學期研究生學位論文上傳將延後實施

本學期預計實施之研究生學位論文電子檔上傳教育訓練，因系統新版本延後之故，將俟上傳系統完成後，再行辦理教育訓練。本學期及暑期畢業研究生將維持原來論文繳交模式(紙本論文 5 冊、電子檔乙份，送交到圖書館採編組)。本館將另有通知送達各系所。

(六) 圖書館開閉館時間異動

開閉館時間異動表：

日期	星期	開館時間	原因
4/23-24	六、日	09:00-22:00	4/25-29 大學部一、二、三年級期中考
5/07-08	六、日	09:00-22:00	5/9-13 大學部四年級期末考
5/14	六	本日閉館	國民大會代表選舉日，依例放假一天
6/11	六	08:00-17:30	因畢業典禮延期，6/11 端午節休假已於 4/6 先行放假
6/18-19	六、日	09:00-22:00	6/20-24 大學部一、二、三年級期末考

(七) 本館展覽活動

日期	主題	展覽團體	負責人
94/04/19 ~ 94/05/15	語教系創作聯展	語教系	陳馨蘭
94/05/16 ~ 94/05/31	美二班展	美教系二年級	張鈞惠
94/06/01 ~ 94/06/15	攝影中請微笑	攝影社	莊孟昭

歡迎大家蒞館參觀。

(八) 恢復辦理嘉義大學館合借書證嘉義大學於 94/4/15 來文告知，因應嘉大讀

者的需求，恢復與本館辦理九所師範院校館際合作借書證。

(九) 新增試用資料庫訊息

1. Chadwyck-Healey 人文社會科學系列資料庫

(1) IIMP 音樂資料庫

國際音樂資料庫索摘版及全文版。收錄年限：1874~Present, IIMP 是由 Chadwyck-Healey 公司出版之音樂期刊文獻電子索引，共涵蓋 400 多種發行於 20 幾個國家之音樂期刊，所涵蓋的音樂主題，例如：爵士、音樂市場、錄音系統...等等，以及數千個主題詞彙，用來描述音樂概念、人物、地名、或團體名稱，同時每篇文章皆有簡單的摘要，提供使用者更豐富的內容。

(2) ReferenceAsia

完整收錄亞洲地區政經情況、企業運作、社會現象，以及地區發展、名人、機構等相關資料，內容收錄盡為全文。在 ReferenceAsia 資料庫中，可以蒐集某特定主題的各種不同資料型態(例如新聞、期刊文章、統計資料)，以提供讀者從多種角度來進行主題的研究。

試用帳號密碼：免

試用期間至 5 月 30 日止

2. Oxford Journals Online

OxfordJournalsOnline 收錄了 OxfordUniversityPress(英國·牛津大學出版社)180 種知名學術期刊。包含以下領域：

1. Law

2. Mathematics and Physical Sciences

3. Humanities

4. Social Sciences

5. Medicine

6. Life Sciences

試用帳號密碼：免

試用期間至 6 月 30 日止

3. 萬方數據資料庫

包括中國數字化期刊、中國學術會議全文、中國學位論文全文、中國法律法規全文、中國科技訊息、中國商務訊息、中國國家標準全文七個資料庫。現藏中國大陸碩博士論文全文二十七萬多篇、大陸期刊四千四百多種、學術會議論文全文二十多萬篇，涵蓋哲學政法、社會科學、經濟財政、教科文藝、基礎科學、醫藥衛生、農業科學、工業技術等科目。

試用帳號密碼：免

試用期間至 5 月 13 日止

4. 新聞知識庫

收錄國內 13 種報紙，超過一千三百萬筆，各種報紙依授權狀況提供不同之全文或影像服務。聯合報系四報(聯合報、聯合晚報、經濟日報及民生報)提供 2002 年至今之全文，其中日報部分每日上午八點即可查詢當日之全文。

試用帳號密碼：免

試用期間至 6 月 15 日止

5.台灣日日新報

是由 1896 年創刊的《台灣新報》與次年創刊的《台灣日報》在 1898 年合併而成，至 1944 年因物資短缺與官方欲進一步控制新聞的考量，與其他五家報紙被合併為《台灣新報》，出刊期間長達 47 年，是臺灣總督府發行的第一大報。提供全報閱讀，並提供下載、列印。

試用帳號密碼：免

試用期間至 6 月 15 日止

6.台灣文獻叢刊

收錄唐朝至日據時期有關臺灣研究的史料。主題範圍包括臺灣方志、明鄭史料清代檔案、私人輯錄等，以及荷、美、英、日等有關臺灣之重要史料。本資料庫所收錄之書籍館藏，除臺灣各大圖書館之外，海外各國之公、私圖書館館藏有關臺灣史料者皆蒐錄於內。■ 收錄年代：唐代到日據時代

■ 資料類型：全文＋全文影像

試用帳號密碼：免

試用期間至 6 月 15 日止

[直接連線試用](#)，歡迎大家多加利用。

六、進修暨推廣部

教務組：

- 一、教育行政碩士班（夜間班）、兒童文學碩士班、社會科教學碩士班、體育教學碩士班、特殊教育碩士班、學校行政碩士班、幼兒教育碩士班（暑期班），五月七日考試。報考人數統計資料如下：

回流教育碩士班：

兒童文學暑期碩士班：109 人
特殊教育暑期碩士班：118 人
幼兒教育暑期碩士班： 85 人
教育行政夜間碩士班： 78 人

國小教師在職進修碩士班：

學校行政暑期碩士班： 48 人
體育教學暑期碩士班： 75 人
社會科教學暑期碩士班：75 人

- 二、資訊管理學士班夜間進修班，預定六月十五日報名，七月廿四日考試。

三、資訊管理學士班夜間進修班之「轉學生考試」，配合教務處辦理招生，七月廿二日考試。

四、94 年「專長增能班」，本校共申請開設 13 班，尚待教育部核定中。開設班別如下：

(一) 暑期班

1.兒童英語師資培育班
2.網頁製作入門
3.靈異學
4.敘事治療
5.諮商理論與技術
6.團體輔導與諮商
7.生涯發展
8.新聞傳播理論與實務

(二) 夜間班

1.全民英檢初級班
2.網頁製作進階
3.死亡學
4.校園植物辨認
5.新聞與生活

五、五月十六日全國教師在職進修中心協調會於屏東師院召開。

六、九十四學年度國小、幼教、特教師資班之申請案，尚待教育部核定（經電詢教育部中教司張樸先生，預定於五月中核定）

七、九十四年幼教在職專班，預定開設一班，招收 50 人。

推廣教育組：

推廣教育第 24 期短研習班於 4 月 25 日開班上課

學務組：

一、繼續辦理大學校務評鑑之相關整備工作及佐證資料檔案之彙整。

二、謹訂於 5 月 10 日（星期二）下午 2 點假本部會議室邀請暑假期間有開班之各單位主管召開 94 年暑假期間場地（教室）使用協調會，以避免暑期課程場地之衝突。

三、94 年師資班結業典禮已於 3 月 15 日邀集 5 班班長開協調會，會中決議結業典禮訂於 6 月 24 日（星期五）早上 9 點假演藝廳舉行。

七、秘書室

有關台灣評鑑協會 94 年 5 月 19 日及 5 月 20 日蒞校實地訪評，佐證資料檔案彙整及相關事宜，經 94 年 5 月 5 日召開說明會決定如下：

一、有關簡報及資料陳列事項：

(一)專業類組：

1.簡報者請示校長後決定，如由熊院長作簡報，簡報資料請師範學院統籌製作。

2.簡報及資料陳列地點：教學大樓五樓視聽教室 D。

(二)校務類組：

1.請校長親自向評鑑委作簡報，並由秘書室負責製作簡報。

2.簡報及資料陳列地點：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

二、有關評鑑流程本校參與人員：

(一)專業類組：

1.5 月 19 日 08:50~09:00 評鑑委員蒞校：

請校長、副校長(教務長)、學院院長、學務長、總務長及主任秘書接待評鑑委員至會場。

2.5 月 19 日 09:30~10:30 相互介紹、各專業類組簡報：

請校長、副校長(教務長)、學院院長、社會科學(含教育)類組各系所主管(教育研究所、南島文化研究所、初等教育學系、語文教育學系、自然科學教育學系、音樂教育學系、社會科教育學系、幼兒教育學系、美勞教育學系、特殊教育學系、資訊管理學系、數學系、資訊工程學系)及行政單位一級主管出席。

3.5 月 19 日 10:30~12:30 參觀教學設施、觀察教學活動及查閱資料：

(1)參觀教學設施、觀察教學活動：請校長、副校長(教務長)、院長及受參觀單位主管等陪同。

(2)查閱資料：學院院長、社會科學(含教育)類組各系所主管及行政單位一級主管應在場協助相關說明。

4.13:30 進行學生訪談(視聽教室 D)：訪談前請學務長在場督導相關事務。

5.14:30 進行教師訪談(視聽教室 D)：訪談前請教務長在場督導相關事務。

6.15:30~17:30 評鑑委員撰寫評鑑意見：請相關學術主管暫留學校，以備評鑑委員請教相關事宜。

(二)校務類組：

1.5 月 20 日 08:50~09:00 評鑑委員蒞校：

請校長、副校長(教務長)、學院院長、學務長、總務長及主任秘書接待評鑑委員至會場。

2.5 月 20 日 09:50~10:40 相互介紹、學校簡報時，請各學院院長及行政單位一級主管出席。

3.5 月 20 日 10:40~12:40 參觀學校相關設施暨查閱資料，請各學院院長及行政單位一級主管應在場協助相關說明，必要時再請系所主管到場說。

4.5 月 20 日 13:30~14:30 進行學生訪談，請校長、副校長(教務長)、學務長、通識教育中心主任等主管陪同評鑑委員至訪談地點。

第一組：學生事務組—教學大樓 3 樓初教系圖書室。

第二組：通識教育組--教學大樓 2 樓 T204—幼教系早療室。

第三組：一般行政組—教學大樓 2 樓 T212--幼教系教具室。

5.15:30~17:30 評鑑委員撰寫評鑑意見：請一級行政主管暫留學校，以備評鑑委員請教相關事宜。

三、5 月 10 日(星期二)請杜主任秘書與三學院院長協商，如何凸顯本校各系所特

色。

四、5月12日(星期四)進行全盤摹擬評鑑，請各單位全力配合辦理：

＊提供相關名單：

(一)教務處：

1.5月19日10:00~12:00之專業類組系所課程表。

2.5月20日10:00~12:00之通識教育(含共同課程)課程表。

3.學生名冊。

(二)學務處：

1.住宿生(全體住宿生十分之一名單，請協調系所、年級、性別均衡分佈)、學生自治團體(含學生會、宿委會)、學生社團幹部、學會幹部、特殊學生(含僑生、外籍生及資源教室身心障礙生)之學生名單。

2.輔導(心理諮商輔導)人員、導師名冊及學生事務處行政人員名單。

(三)通識教育中心：請提供全校通識教育(含共同課程)專任教師名單。

(四)人事室：

1.專任教師名單。(請建立社會科學(含教育)類組13系所教師名單(不含助教))

2.全校行政人員(含職員、助教、研究人員)名單並請註明任職之處室。

(五)總務處：(技術人員、技工、工友、警衛、司機)名單並請註明任職之處室。

＊檔案及佐證資料：

(一)檔案夾標籤文字應統一，系所所用檔案夾及標籤文字請以師範學院提供為標準，校務類組則以學務處(訓輔)為標準。

(二)檔案及佐證資料請於94年5月11日(星期三)下班前送至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排放。

(三)各單位所提供資料、數據應再次自行檢核，以免誤差過大。

五、各系所應乘此評鑑機會積極準備教學、師資及研究三項檔案資料(最好亦能請教師準備個人研究等檔案資料)，作為整體自我檢視之契機，以達發現缺乏持續改善之目的。

六、對於學生及教師不滿之各項行政作業，敬請各單位積極檢討並擬訂改善措施。

七、各單位網站應立即全盤檢視更新各項資訊。

八、請總務處協辦事項：

(一)會場整潔及布置(二)檢示本校各單位位置、名稱中英文標示之修正及加列新增單位(如南島所、區域所)(三)校園整潔及布置(加強派人巡視各教室清潔)(四)安排交通、餐點等事宜。

九、重要教學設施各管理單位(如圖書館、體育室等)請加強環境清潔、設施之維護管理。(含教室、實驗室等整潔)

十、有關「觀察教學活動」：

(一)5月19日觀察一般教學課程、實驗課程與實習課程，請**教務處**協助安排相關事宜。

(二)5月20日觀察通識課程，請**通識教育中心**協助安排相關事宜。

十一、5月19日訪談事宜：請聯繫單位通知學生攜帶學生證、教職員工攜帶服

務證。

* 13：30~14:30 進行學生訪談：(地點—L101 兒童文學教教室)

請**學務處**協助通知及引導被挑選學生接受晤談。

* 14:30~15:30 進行教師訪談：(地點—L201 兒文所會議室)

請**教務處**聯繫被挑選教師接受晤談。

預備訪談教室：兒童讀物中心。

十二、5 月 20 日訪談事宜：請聯繫單位通知學生攜帶學生證、教職員工攜帶服務證。

* 13：30~14:30 進行學生訪談，分三組同時進行：

(一)第一組：學生事務組—請**學務處**聯繫引導學生至訪談教室。

訪談地點：兒童讀物中心

(二)第二組：通識教育組--請**通識教育中心**聯繫引導學生至訪談教室。

訪談地點：兒文所會議室

(三)第三組：一般行政組—由**軍訓室**聯繫引導學生至訪談教室。

訪談地點：兒童文學教室

* 14：30~15:30 進行教師及行政人員訪談，分三組同時進行：

(一)第一組：學生事務組—請**學務處**聯繫及引導被挑選人員至訪談教室。

訪談地點：兒童讀物中心

(二)第二組：通識教育組--請**通識教育中心**聯繫及引導教師至訪談教室。

訪談地點：兒文所會議室

(三)第三組：一般行政組—由**秘書室**聯繫及引導被挑選人員至訪談教室。

訪談地點：兒童文學教室

十三、請教官、導師、各系所加強向學生宣導本校願景及教育目標，如被挑選為晤談對象，請謹慎妥適並以良好態度回復評鑑委員問題。

十四、請單位主管宣導 5 月 20 日行政人員及工友，儘量避免請休假；如被挑選為晤談對象，請謹慎妥適並以良好態度回復評鑑委員問題。

八、人事室

法令宣導

一、教育部 94 年 4 月 14 日台人(二)字第 0940028713B 號書函示，有關學校於解聘或不續聘外籍教師時，應同時以書面通知該教師得於 3 日內提出申訴，俾通知當地警察機關審酌暫緩執行限令出境，其說明詳述如下：

(一)鑑於我國人才培育實有延攬優秀外籍師資之需要，美國等其他國家對外籍專任教師之解聘、停聘或不續聘之事由及程序多與本國籍教師適用相同之規範，衡酌平等互惠原則及教師法與就業服務法各有其規範事項，有關學校辦理外籍教師之解聘、停聘及不續聘案件之事由及程序，應有教師法之適用，但聘僱外國人士之許可及管理規範，並不排除就業服務法之適用，合先敘明。

- (二) 茲以外籍教師如經學校依教師法第 14 條規定予以解聘或不續聘，與學校已無聘約關係，學校應依就業服務法第 56 條：「受聘僱之外國人有連續曠職 3 日失去聯繫或聘僱關係終止之情事，雇主應於 3 日內以書面通知當地主管機關及警察機關。」之規定，以書面通知當地主管機關及警察機關，致該外籍教師面臨警察機關限其於規定期間出境情形。惟查教師法第 29 條規定，教師對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或學校有關其個人措施認為違法或不當，致損其權益者，得向各級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提出申訴。復查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評議準則第 11 條規定，「申訴之提起應於知悉措施之次日起 30 日內以書面為之；再申訴應於評議書達到之次日起 30 日內以書面為之。」是以，外籍教師如已限令出境，將無法保障其提起申訴期間之權益。
- (三) 為保障外籍教師向學校提起解聘或不續聘案申訴之權利，本部已另函建議行政院勞工委員會修正就業服務法第 74 條，惟於修法完成前，學校外籍教師如被解聘或不續聘，學校應即以書面通知該師有關就業服務法執行離境之規定，俾該師考量於 3 日內提出申訴，並由學校通知當地警察機關審酌暫緩執行限令出境。
- 二、教育部 94 年 5 月 2 日台總(一)字第 0940057275 號函轉公務人員住宅及福利委員會 94 年 4 月 27 日住福企字第 0940303604 號函示，中央公教人員購置住宅貸款利率，自本（94）年 4 月 22 日起，調升為年息 2.32%。
- 三、教育部 94 年 4 月 27 日台人(二)字第 0940051798 號函示，各地區如發生地震時，請確依「天然災害停止辦公及上課作業辦法」規定，考量並決定是否宣布停止辦公，以利及時搶救及處理善後，俾使災情影響減到最少。查「天然災害停止辦公及上課作業辦法」第 2 條規定略以：「本辦法所稱天然災害之範圍及其達到停止辦公及上課之標準如下：．．．二、地震：(一)各機關、學校之房舍或公教員工所居住之房屋，已達全倒、半倒之標準，或有倒塌危險時。(二)地震發生後，各機關、學校之房舍或公教員工所居住之房屋未達前目之標準，因受地形、交通，電力供應等特殊狀況明顯影響通行安全或辦公上課有困難者。」至地震發生時之通報作業及宣布停止辦公之出勤方式等，仍請依上開作業辦法相關規定辦理。
- 四、教育部 94 年 4 月 27 日台政字第 0940056706 號書函示，請賡續推動資訊保密措施，資訊部門應加強辦理資訊使用管理稽核工作，以防止公務機關保有之個人資料外洩。
- 五、教育部 94 年 4 月 21 日台人（二）字第 0940051129 號書函示，交通部觀光局函以，國民旅遊卡特約商店「金悅股份有限公司」，為非合法商號，不符國民旅遊卡特約商店適用原則，業依「國民旅遊卡特約商店考核項目表」第 11 項規定，予以解約，並移除國民旅遊卡網站該特約商店相關資料一案。
- 六、教育部 94 年 3 月 31 日台人（二）字第 0940018942 號函示，有關公務人員曾依國防部訂頒「研究所畢業役男志願服務國防工業訓儲預備軍（士）官實施規定」訓儲為預備軍官（按：或稱國防役）之服務年資，得否併計休假年資疑義，略述如下：

- (一) 查公務人員請假規則第 8 條規定：「．．(第 3 項) 退伍前後任公務人員者，其軍職年資之併計，依前 2 項規定。」次查國防部 85 年 12 月 10 日鍊發字第 850014348 號書函略以：「依『研究所畢業役男志願服務國防工業訓儲為預備軍官實施規定(92 年 6 月 27 日修正為國防工業訓儲預備軍官預備士官甄選作業要點)』，國防工業訓儲預備軍官，須先入營接受預備軍官教育，期滿合格，發給預備軍官適任證書、退伍證書，辦理退伍，以預備軍官預備役列管。另依契約服務國防工業機構 6 年，期間無論在國軍單位或公民營機構服務，均為文職或聘用人員，無現役軍人身分。..」是以，公務人員前曾於行政機關、公營事業機構或公立學校服國防役之年資，得分別依各該身分屬性併計休假年資，合先敘明。
- (二) 至於服務於財團法人等民營機構之國防役年資部分，銓敘部固於 88 年 7 月 5 日台法二字第 1777363 號書函略以：「．．志願服務國防工業 6 年專案退伍人員，其依『研究所畢業役男志願服務國防工業訓儲為預備軍官實施規定』，先入營接受預備軍官教育(含大專集訓 6 週)及依契約服務國防工業機構 6 年期滿之 2 段年資，於轉入公務人員後，得准予從寬比照前開公務人員請假規則第 8 條第 3 項規定，併計 2 年休假年資。」惟為配合兵役役期調整，上開函釋有關併計 2 年休假年資，宜併予調整，而依其所折抵之兵役役期併計休假年資，以符各別實際現況。如其參加國防工業訓儲預備軍官，而志願服務於民營機構，其服務期間無論為 6 年或 4 年，均係折抵原應服兵役役期為 2 年時，得併計休假年資 2 年。惟爾後如兵役法規修正，有關國防役人員得折抵原應服兵役役期調整為 1 年半或 1 年者，其併計休假年資亦隨之調整為 1 年半或 1 年。
- (三) 本部所屬教育人員除未兼任行政職務教師外，其休假事宜比照上開規定辦理。

七、教育部 94 年 5 月 3 日台人(二)字第 0940057326 號函示，本(94)年 5 月 14 日(星期六)為本次國民大會代表選舉投票日，依規定是日非屬星期日或休息日者，為便利前往投票，選舉區內各機關、學校員工放假 1 日。

人事服務

- 一、本校為增進公教人員對身心健康之認識，落實人性關懷，提升同仁心理健康，建立組織健康之心理環境，營造良好之組織文化，特訂於 94 年 5 月 23 日(星期一)上午 8 時 30 分至 11 時 30 分邀請原嘉義基督教醫院精神科主治醫師郭育祥先生，主講「心理健康」研習課程，並請臺東縣衛生局協助配合辦理(凡報名參加並出席者，將致贈精美紀念品乙份)，因名額有限(預定 70 名)，敬請本校教職員工(含臨時人員)把握機會踴躍報名參加。
- 二、本室為調節同仁身心，促進同仁體能發展及深植行政核心價值「專業、創新、進取」，改造行政文化，提升本校行政效率，擬預訂於 94 年 6 月 1 日(星期三)下午 16:00 至 17:30 辦理「推動行政核心價值暨舊鐵道健走活動」，因

名額有限（預定 300 名），敬請本校教職員工（含臨時人員）把握機會踴躍報名參加。凡報名全程參加者均可至活動終點站領取精美禮品（印有校徽及行政核心價值六字箋言之運動夾克乙件）。

三、本校 94 年一般公務人員及人事人員請頒服務獎章申請案，已於 94 年 5 月 4 日通報各單位配合核對所屬公務人員年資等相關事宜，預定於 94 年 5 月 16 日前函報教育部彙辦。

四、本校教職員 93 年「公教人員保險暨全民健康保險自付保險費證明書」業已順利發放完成，俾利教職員於 94 年 5 月 1 日起申報 93 年綜合所得稅之用。

五、本校職員工 94 年 4 至 6 月份員生生日禮券已於 94 年 5 月 3 日全部發放完畢。

六、本校 94 年總統端節慰問金推薦符合人選作業，業已於 5 月 2 日將原函影送各單位，各單位如有符合「對教育具有貢獻，且生活困苦或罹患重病亟需助之教師（含退休者）」慰問條件者，請於 5 月 9 日前填報建議表，逕送人事室彙整。

九、會計室

有關本校 94 年 4 月份之收入、支出情形(如附件)：

(一)、收支情形：

單位：

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本月份實際數	94 年 4 月底 累計分配數	94 年 4 月底 累計實際數	預算執行 率%
業務收入	611,847	47,759	240,521	264,655	110.03
教學收入	226,608	21,562	98,287	116,934	118.97
學雜費收入	172,542	19,776	80,271	76,784	95.66
建教合作收入	38,683	575	12,892	27,213	211.08
推廣教育收入	15,383	1,211	5,124	12,937	252.48
其他業務收入	385,239	26,197	142,234	147,721	103.86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360,239	23,109	133,902	133,902	100.00
其他補助收入	25,000	3,088	8,332	13,819	165.85
業務成本與費用	615,755	41,824	260,479	191,333	73.45
教學成本	473,607	35,047	198,355	150,016	75.63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422,247	31,469	181,283	138,255	76.26
建教合作成本	36,750	2,774	12,228	8,433	68.96
推廣教育成本	14,610	804	4,844	3,328	68.70
其他業務成本	13,086	1,224	4,360	3,564	81.74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13,086	1,224	4,360	3,564	81.74
管理及總務費用	129,062	5,553	57,764	37,753	65.36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129,062	5,553	57,764	37,753	65.36

業務賸餘(短絀)	-3,908	5,935	-19,958	73,322	-367.38
業務外收入	22,005	3,202	7,324	19,757	269.76
財務收入	7,000	774	2,332	2,599	111.45
利息收入	7,000	774	2,332	2,599	111.45
其他業務外收入	15,005	2,428	4,992	17,158	343.71
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	11,759	817	3,916	6,106	155.92
受贈收入	440	201	144	8,601	5972.92
違約罰款收入	88	14	28	441	1575.00
雜項收入	2,718	1,396	904	2,010	222.35
業務外費用	9,038	52	2,976	285	9.58
其他業務外費用	9,038	52	2,976	285	9.58
雜項費用	9,038	52	2,976	285	9.58
業務外賸餘(短絀)	12,967	3,150	4,348	19,472	447.84
本期賸餘(短絀)	9,059	9,085	-15,610	92,794	-594.45

(二)、資本支出情形：

有關本校資本門執行情形截至 94 年 4 月 30 日止，其預算執行率均未達規

定之 90%，有關各計畫執行進度說明如下：

(1) 94 年度資本門新興計畫部分：

- ①忠孝樓宿舍電線管路更換及冷氣設備裝修工程：截至 94 年 4 月 30 日止累計分配數為○千元實際支付數為○千元，執行進度為○%。
- ②校園骨幹線路備援設備改善計畫：截至 94 年 4 月 30 日止累計分配數為○千元實際支付數為○千元，執行進度為○%。
- ③理工學院產業研究發展中心所屬奈微米及生物科技研究中心相關儀器設備購置：截至 94 年 4 月 30 日止累計分配數為○千元實際支付數為○千元，執行進度為○%。
- ④各項行政、教學及研究所須設備：截至 94 年 4 月 30 日止累計分配數為 6,965 千元實際支付數為○千元，執行進度為○%。
- ⑤知本校區公共設施工程：截至 94 年 4 月 30 日止累計分配數為○千元實際支付數為○千元，執行進度為○%。

〈2〉校務基金以前年度保留數及 94 年度各項行政及教學設備截至 94 年 4 月 30 日止累計分配數 10,053 千元，累計實支數 3,767 千元，預算執行率 37.47%。

(三)、各項收入明細表如下：

國立台東大學校務基金

94 年 4 月份各項收入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承辦單位	4 月份		自 94 年 1 月至 4 月累計數			預算收入 執行超收 (是 V 否 X)
		預算數	實收數	預算數 (A)	實收數 (B)	預算執行 超收或短絀 (B-A)	
業務收入		29,696	47,759	240,521	264,655	24,134	V
學雜費收入	教務處	0	19,750	70,188	68,110	(20,78)	X
	進修部	0	26	10,083	8,674	(1,409)	X
建教合作收入	教務處 出版組	3,223	575	12,892	27,213	14,321	V
推廣教育收入	進修部	1,281	1,211	5,124	12,937	7,813	V
學校教學輔助收入	會計室	23,109	23,109	133,902	133,902	0	V
其他補助收入	各單位	2,083	3,088	6,249	10,731	5,487	V
業務外收入		1,831	3,202	7,324	19,757	12,433	V
利息收入	會計室	583	774	2,332	2,599	267	V
學生宿舍收入	學務處	532	492	2,128	3,345	1,217	V
宿網及網路使用費	電算中心	250	157	1,000	1,511	511	V
其他場地收入	電算中心	5	3	20	29	9	V
	視聽中心	7	40	28	89	61	V
	保管組	149	81	596	578	(18)	X
	音教系	19	0	76	91	15	V
	學務處	17	6	68	6	(62)	X
	圖書館	0	10	0	57	57	V
	其他	0	28	0	400	400	V
	教務處	0	0	0	0	0	V

	圖書館	3	14	12	37	25	V
	總務處	4	0	16	404	388	V
	實輔處	20	47	80	217	137	V
	秘書室	16	45	64	54	(10)	X
	其他	0	109	0	8,330	8,330	V
合計		31,527	50,961	247,845	284,412	36,567	V

十、體育室

一、由本室承辦「教育部九十四年度東區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拔河比賽」4月16日於室內PU球場進行，活動進行順利圓滿落幕，本校體育系大四學生榮獲東區大專男子組預賽第二名，可代表東區參加全國總決賽。

二、2005年全國大專運動會，榮獲成績如下：

(一) 田徑：

- (1) 男子乙組 3000 公尺障礙第一名：江承鴻
- (2) 男子乙組 5000 公尺第四名：江承鴻
- (3) 男子甲組三級跳遠第六名：王志仁
- (4) 女子甲組 400 公尺跨欄第七名：蕭靜樺

(二) 羽球：

- (1) 男子甲組雙打第三名：李奇霖、吳俊緯
- (2) 甲組混合雙打第三名：古雅婷、吳俊緯
- (3) 男子甲組單打第四名：張嘉紘
- (4) 甲組混合雙打第五名：吳玲宛、李建緯
- (5) 男子甲組雙打第七名：李建緯、林育城
- (6) 男子甲組單打第八名：徐慶錚
- (7) 男子甲組雙打第八名：郭詠廷、陳羽安
- (8) 女子甲組單打第八名：鄧雅瑜

(三) 游泳：

- (1) 女子甲組四百公尺混合式第四名：梁文菁
- (2) 男子甲組一百公尺自由式第七名：施光哲
- (3) 男子甲組 50 公尺蝶式第八名：施光哲

(四) 跆拳道：

- (1) 男子乙組羽量級第三名：彭瑜亮

三、大專院校運動會其他項目參賽時間、地點

- (一) 體操：5月20日-22日，台北
- (二) 柔道：5月30至6月2日，國立體院
- (三) 合球：5月30日至31日，台東大學

十一、理工學院

- 一、本院分別於 4 月 25 日、5 月 2 日及 5 月 9 日舉辦三場院長候選人學術專題演講及院務發展理念說明，地點在科學館視聽教室及 S101 室，並訂於 5 月 11 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於理工學院辦公室辦理投票。
- 二、94 年 4 月 26 日召開本學期第二次院務會議，修訂本院院長產生及去職實施要點第五條：遴選委員會推薦適合人選二至四人為院長候選人，由該學院專任教師選舉二至三人陳請校長擇聘之。另討論本院院長選舉流程、日期及方式，本次選舉方式採限制連記制：由理工學院專任講師(含)以上每人至多圈選二名。
- 三、本院於 94 年 5 月 4 日召開第三次院務會議，會中決議九十五學年度新增系所不增員額案擬提報「應用化學所」及「生藥科學所」、資管系與區域所合作於九十五學年度增設「環境經濟資訊管理碩士在職專班」；為了推動本校與國立台灣海洋大學兩校之學術合作、教師合聘、研究發展、圖書與資訊等進行交流合作，擬與國立台灣海洋大學簽訂學術交流與合作協議書，並提送行政會議討論。
- 四、本院擬成立「永續綠色環境研究中心」，並提送本次行政會議討論，本中心任務如下：
 1. 進行環境工程規劃、推廣環保教育、調查檢驗、環境影響評估、污染防治、電機工程及都市計畫、建築土木、水土保持、景觀設計、BOT 等專業技術的諮詢研究規劃工作。
 2. 協助政府推動相關震災後之重建工作。
 3. 維護自然生態和推動公害防治，推動能源綠色和平環保觀念和永續性，推動國際間環境保育、學術交流及加強產、官、學、研、執行綠色環境維護理念。
 4. 配合政府機關再造計畫之規劃，研考策略之擬定及推動執行。
- 五、生命科學研究所於 4 月 27 日(三) 15:00~17:00 邀請國立屏東科技大學黃美秀助理教授專題演講，題目是「一個生物學者能為保育作何貢獻~台灣黑熊的故事」，黃教授有台灣珍古德之稱，對台灣黑熊研究及保育付出相當多的時間及精力。

十二、人文學院

- (一) 本院預定於 94 年 5 月 10 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召開 93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院務會議，討論本院各系所未來發展因應之策略及九十五學年擬轉入本院調整系所：華語文學系、美術學系、音樂學系。
- (二) 區域所 94 年 4 月 19 日(星期二)上午 9:00~11:30 於視聽教室 D，邀請 Professor Douglas Fix (Department of History Reed College, USA.) 演講，講題：

社會・空間與權力講座Ⅲ / 19th-century Westerners' Imaginary Formosa, with a Focus on Southern and Eastern Taiwan.

- (三) 區域所與南島所於 94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三)下午二時在視聽教室 D 合辦，邀請陳坤宏(國立台南大學台灣文化研究所教授)演講，講題：「消費文化與台灣社會」系列講座 / 消費文化、商業空間與社會變遷。
- (四) 區域所延續上學期「區域發展的宜蘭模式」、「夏威夷觀光發展」等參訪目的與精神，繼續以「花蓮的觀光發展與策略」為主題，作為本學期的參訪計畫，以提供本所教學研究上的經驗個案，並拓展本所師生的學術視野。預計於 94 年 5 月 29~31 日舉行為期 3 天的「花蓮的觀光發展與策略」參訪考察活動。
- (五) 英美系預定於 94 年 5 月 27 日(星期五)10:00~12:00 在演藝廳協辦通識講座，邀請新新聞總編輯、聯合報專欄作家楊照先生演講，主題：「藏在語言裡一個好大的世界」。
- (六) 兒童文學研究所、英美語文學系、兒童讀物中心預定於 94 年 5 月 13~14 日(星期五、六)於演藝廳合辦「全球化、兒童文學與英語教學研討會」，歡迎全校師生踴躍參加。
- (七) 兒文所擬辦理「第三屆國立臺東大學兒童文學獎徵選活動」，徵稿自即日起至 94 年 7 月 31 日止收件截止。本次徵文盼能促進大眾對少年小說的重視，為少年兒童創作出優秀的小說作品。
- (八) 南島所預定於 94 年 5 月 13 日~15 日因『西方宗教與南島民族』課程需要，參訪花蓮地區之教會(玉山神學院、加密山教會)。
- (九) 南島所預定於 94 年 5 月 21 日~22 日執行中央研究院民族所培訓計畫『語言學習營』，參加人員以本所師生為主，並開放 4-6 名額供本校大三以上之學生報名參加。

十三、師範學院

- (一)「2005 年行動研究研討會～教與學的行動與對話」開始徵稿，請鼓勵系所教師與研究生踴躍投稿。精簡論文截稿日為 94.06.25，相關資訊請至師範學院、教研所、初教系、幼教系等單位網頁查詢。
- (二)「2005 年台灣教育學術研討會」開始徵稿，請鼓勵系所教師與研究生踴躍投稿。論文截稿日為 94.05.31，相關資訊請至學校網頁查詢(<http://www.nttu.edu.tw/nttc2005>)
- (三)本院於 94 年 04 月 14 日(週四)下午 13:00 假教研所圖書室召開師範學院 9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議，完成各系兼任教師申請講師證、黃惠信老師休假研究、何俊青老師轉任初教系專任教師、社教系新聘專

任教師(施孟隆老師)等提案之審議，並提送校教評會審議。

(四)本院於 94 年 04 月 18 日(週一)下午 13:10 假行政大樓新會議室召開師範學院 9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臨時院務會議，完成特教系「碩士班預備研究生甄選要點」、教育系(所)「教學科技碩士班課程架構」、語教系及教育系(所)教學科技碩士班之「碩士班預備研究生甄選委員會設置辦法」、教育系(所)「文教行政碩士在職專班」計畫書、語教系「碩士在職專班(暑期班)」計畫書、兒發中心、科教中心、原住民中心之近中長程計畫、大四集中實習是否繼續辦理等提案之審議，提送相關會議審議或核備。

(五)本院於 94 年 04 月 21 日(週四)中午 12:10 召開 9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系所中心主任會議，完成各系所申請「94 年度校務發展設備經費」補助案之排序，送秘書室提送相關會議討論；完成自教系成立教師研究室改善計畫案，並經 4 月 26 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

(六)本院於 94 年 05 月 02 日(週一)下午 13:10 假行政大樓三樓新會議室舉辦「台東大學師範學院近中長程發展公聽會」，除請各系所主任說明未來發展外，並專案討論音教系未來之發展。會中建議請師範學院、人文學院共同召開會議，邀請全體音教系老師討論音教系未來之發展。

(七)本院於 94 年 05 月 05 日(週四)下午 15:10 假行政大樓新會議室召開師範學院 9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臨時院務會議，完成特教中心之近中長程計畫、初教系課程修訂、美教系 95 學年度更名「美術學系」暨轉至人文學院核備案等提案之審議，提送相關會議審議或核備。

◎檢附「2005 年台灣教育學術研討會」實施計畫

一、依據：93.12.16 九十三學年度師範校院教育學術論文發表會檢討會議決議辦理。

二、目的：因應師範校院轉型，師範校院有如處於歷史性的時刻，因此藉由此次研討會邀請各界

(一)以歷史的角度看師範校院在台灣教育所扮演過的師資培育的重要角色

(二)從課程改革與學校經營重新思考教育的最終目標

三、主題：台灣教育之回首、駐足與展望

子題：1. 台灣師範教育之回首。

2. 師範校院轉型：師資培育的現況與省思。

3. 教育改革：為下一代教育著想。

4. 其他教育相關議題。

四、舉辦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國立臺東大學
- (三)協辦單位：國立台北師範學院、臺北市立師範學院、國立新竹師範學院、國立台中師範學院、國立嘉義大學、國立台南大學、國立屏東師範學院、國立花蓮師範學院

五、出（列）席人：約 480 名

(一)列席指導：22

- 1.教育部：視實際需要派員
- 2.台東縣及花蓮縣教育局：各 2 名
- 3.臺北市教育局：1 名
- 4.高雄市教育局：1 名
- 5.國科會：4 名
- 6.教育部中部辦公室：1 名
- 7.國立編譯館：2 名
- 8.國立教育研究院籌備處：2 名
- 9.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1 名
- 10.高雄市公教人力資源中心：1 名

(二)出席人員：

- 1.論文發表人：50 名（錄取 50 篇）
- 2.論文評論人：50 名
- 3.主持人兼評論人：32 名
- 4.各師範校院校長（含嘉義大學、台南大學）：12 名
- 5.各師範學院教師：80 名
- 6.各大學教育學程中心主任和教師：80 名
- 7.全國教師會：1 名
- 8.省教育會：2 名
- 9.國立教育資料館：2 名
- 10.台東縣、花蓮縣國中小學教師：150 名

六、時間：民國九十四年十月二十日（星期四）、十月二十一日（星期五）

七、地址：國立臺東大學 950 台東市中華路一段 684 號

八、論文徵選

- (一)對象：1.各師範學院、師範大學、一般大學校院教育系(所)與教育學程教師、國科會、國立教育研究院籌備處、熱心教育學者及研究生。

2. 針對發表會主題、子題設定對象邀稿。

(二)論文範圍：台灣教育之回首佇足與展望等相關學術議題研究。

(三)論文項目：1. 口頭發表

2. 網路發表

(四)論文截稿：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二）（以郵戳為憑）。

(五)審查：每篇論文先經學者專家分類初選、複審後，擇優錄取現場口頭發表論文或網路發表，並於發表會後印製論文光碟及論文集。

九、發表方式：

(一)口頭發表：

1. 共八場，分四組同時進行。每場次 80 分鐘，各組分上、下場宣讀二篇論文。
2. 每場次各組發表會設主持人兼評論人 1 名。
3. 時間分配，主持人 5 分鐘、發表人 15 分鐘、評論 10 分鐘、討論 10 分鐘。

(二)網路發表：依照審查委員審查通過篇數予以上網。

十、參與論文發表會人員（含論文發表人）報名日期：九十四年八月一日（星期一）～九月二十三日（星期五）。

十一、組織：分為「籌備暨規劃委員會」、「論文審查委員會」。

(一)籌備暨規劃委員會：

各師範學院校長、國立嘉義大學及國立台南大學校長、上下屆承辦學校教務長組成，負責會務政策擬定。「主任委員」由國立台東大學校長郭重吉擔任，「副主任委員」由花蓮師範學院校長林煥祥校長擔任，「總召集人」由國立台東大學副校長侯松茂擔任。國立屏東師範學院校長為諮詢委員。籌備、規劃及執行等事務工作由國立台東大學負責。

(二)「論文審查委員會」由國立台東大學擔任總召集單位，師範學院熊同鑫院長擔任召集人，初審委員會由國立台東大學師範學院召集組成，複審委員會委員由各師院推派召集人一名組成，負責推薦各篇論文評審人名單，以及審查工作。

伍、提案討論

提案一：擬訂九十四學年度行事曆，請 審議。

（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明：

- 一、本行事曆依據各單位填報後彙編。（如附件一）
- 二、本行事曆如遇特殊情形或人事行政局假日處理政策有更動情形，得依法定程序調整之。

決議：於本月 16 日下班前將修正情形送秘書室彙整。

提案二：訂定使用本校國際會議廳及演藝廳收取冷氣等空調費用費率，請 審議。

(提案單位：秘書室)

說明：

- 一、本校各學術、行政單位及個人回饋學校辦法第六條規定：「場地設備租借收入：各項委託、補助計畫、研習、訓練等活動，若有使用學校場地、設備者，應於「經費計算表」中依「本校各場館教室借用辦法」收費標準，編列「場地設備使用費」，全數繳交學校統籌支用。(已依第四條第一項第三款辦理者除外，但使用國際會議廳及演藝廳場地者，仍應酌予收取冷氣等空調費用)」。
- 二、修正後之前揭辦法，「推廣教育」、「訓練」及「社團（含系學會）辦理對外收費之活動」等，除回饋一定比例之收入總額外，另需繳交國際會議廳及演藝廳冷氣空調使用費。
- 三、前經總務處營繕組計算建議，國際會議廳每半天（一時段）收取 900 元空調使用費，演藝廳每半天（一時段）收取 300 元空調使用費。使用空調費用應向出納組繳交後，將收據提示教學科技組登記使用空調。
- 四、94 年 4 月 28 日主管會報決議：修正使用冷氣費以小時計費，國際會議廳每小時 300 元，演藝廳每小時 100 元。

決議：通過。(以開關起訖時間為準)

提案三：音教系術科個別指導費自 94 學年度入學之新生，擬採用新制收費「主修 8,000 元，副修 4,000 元」案，請 審議。

(提案單位：師範學院音樂教育學系)

說明：

- 一、依 87 學年音教系系務會議決議：音教系術科個別指導費收費 10,300 元(含主副修)大一~大四適用。
- 二、依 93.06.07.九十二學年第二學期第四次系務會議決議：自 94 學年度入學之新生，擬用新制收費主修 8,000 元，副修 4,000 元。
- 三、本案業經師範學院 94.03.03 九十三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院務會議複核通過。
- 四、本案業經 94.03.17.九十三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教務會議通過，並請音教系循程序提案送行政會議討論。

決議：通過。

提案四：擬訂定「國立台東大學通識教育自我評鑑實施要點」草案，請 討論。

(提案單位：通識中心)

說明：

- (1) 本年教育部辦理之「大學通識教育評鑑先導計畫第二期」評鑑了九所師範院校，本校雖因改制大學未列其中，中心仍積極依其辦法各要點蒐集資料自我評鑑，以期能透過自我檢視積極成長。
- (2) 在教育部評鑑計畫中，有一個評鑑項目是「自我評鑑及改進」，指標為「通識教育自我評鑑相關規定」，目前本校並無通識教育自我評鑑之規定，已訂定相關規定的學校也不多，中心參考其他幾所學校擬訂自我評鑑實施要點草案。(請參考附件一：其他三所大學之自我評鑑要點，)。
- (3) 經 94.05.02 通識課程委員會議逐條討論通過並奉校長核定提送本校行政會議審議。
- (4) 檢附「國立台東大學通識教育自我評鑑實施要點」草案，請討論。

國立台東大學通識教育自我評鑑實施要點」草案

9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通識課程委員會議通過(94.05.02)

- 一、國立台東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有效考核、改善本校通識教育之品質，促進本校通識教育之發展，以實踐本校「全人教育、永續發展」之願景，特訂定「國立台東大學通識教育自我評鑑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校通識教育自我評鑑工作由「通識教育自我評鑑小組(以下簡稱評鑑小組)執行之。
評鑑小組成員由副校長、校內未擔任通識課程委員之教三至五人、校外專家學長一至二人組成。
評鑑小組成員由校長聘任，並互推舉一人為召集人(以校外學者、專家為優先)，通識教育中心主任為執行秘書。
- 三、評鑑小組應依目標與願景、組織與制度、教學與行政資源、課程規劃、教學品質、師資、自我評鑑改進等項目進行評鑑。
- 四、本校通識教育自我評鑑以每年實施乙次為原則。
- 五、評鑑結果應送秘書室、教務處、通識中心、通識課程委員會、及其他相關業務單位參考，各單位應就業務相關之評鑑結果提出改進方案並限期完成改進措施。
- 六、本要點經通識課程委員會議通過，送行政會議審訂並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決議：修正通過。修正如下：

國立台東大學通識教育自我評鑑實施要點

9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通過(94.05.12)

- 一、國立台東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有效考核、改善本校通識教育之品質，促進本校通識教育之發展，以實踐本校「全人成長、永續發展」之願景，特訂定「國立台東大學通識教育自我評鑑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本校通識教育自我評鑑工作由「通識教育自我評鑑小組(以下簡稱評鑑小組)執行之。

評鑑小組成員由副校長、校內未擔任通識課程委員之教師三至五人、校外專家學者一至二人組成。

評鑑小組成員由校長聘任，並互推舉一人為召集人（以校外學者、專家為優先），通識教育中心主任為執行秘書。

三、評鑑小組應依目標與願景、組織與制度、教學與行政資源、課程規劃、教學品質、師資、自我評鑑改進等項目進行評鑑。

四、本校通識教育自我評鑑以每年實施乙次為原則。

五、評鑑結果應送秘書室、教務處、通識中心、通識課程委員會、及其他相關業務單位參考，各單位應就業務相關之評鑑結果提出改進方案並限期完成改進措施。

六、本要點經通識課程委員會審議，送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提案五：擬與國立海洋大學簽訂學術交流與合作協議，提請 討論。
（提案單位：理工學院）

說明：

- 一、依據 94.05.04 本院九十三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院務會議決議辦理。
- 二、為了推動本校與國立台灣海洋大學兩校之學術合作、教師合聘、研究發展、圖書與資訊等進行交流合作，擬與國立台灣海洋大學簽定學術交流與合作協議書。
- 三、檢附國立台灣海洋大學與本校學術交流與合作協議書乙份，請 卓參。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與國立台東大學 學術交流與合作協議書

立協議人國立台灣海洋大學與國立台東大學，緣雙方為促進校際合作、提昇學術水準，同意就學術合作、教師合聘、研究發展、圖書與資訊等四方面進行交流合作，並訂立條款如下：

第一條 校際交流與學術合作

- 一、雙方之教師，學生互訪。
- 二、共同或輪流舉辦學術及教學研討會。
- 三、指導學生進行論文專題研究。

第二條 教師之合聘

- 一、合聘教師，須經雙方同意後，由擬合聘學校發給合聘聘書。合聘以壹年為期，但經雙方同意得予續聘，每次仍以壹年為期。
- 二、合聘教師仍佔主聘學校員額並支給專任待遇，其授課時數於符合主聘學校規定下，得於從聘學校授課並支給鐘點費及交通費，惟每週至多以四小時為限。
- 三、合聘教師於合聘時間發表研究報告及論文時，應以合聘名義為之。

第三條 研究計畫與成果推廣

- 一、合作進行研究計畫。

- 二、 共同推動產學合作計畫。
 - 三、 進行雙方同意之資源共享之計畫。
 - 四、 共同舉辦研發成果發表。
- 第四條 圖書與資訊交流
- 一、 交換圖書及學術資訊。
 - 二、 電腦網路資源及交流。
- 第五條 相關事項之辦理原則
- 一、 互訪之教師與學生名單，相關合作計畫及所須負擔費用等，以個案協商之。
 - 二、 為協助訪問學者進行講學與研究，受訪學校於規範許可下，應提供所需之設備並尊重其對有關安排之意見。
 - 三、 學術合作事宜，由雙方協商確定。
- 第六條 協議之實施
- 一、 為實施本協議，雙方得以備忘錄方式，就有關細節訂立附則。
 - 二、 每年定期舉行會議，討論次學年之交流計畫及合作事宜。
- 第七條 協議書期限
- 本協議書經雙方代表簽署，並各依相關程序通過後生效，期限三年，期滿後一個月雙方如無異議，則以三年為期，繼續延期。
- 第八條 本協議書正本一式兩份，由雙方各執一份為憑。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 國立台東大學

代表人：黃榮鑑	代表人：郭重吉
職稱：校長	職稱：校長
簽章：	簽章：
日期：	日期：
地址：基隆市北寧路 2 號	地址：台東市中華路一段 684 號

決議：通過。

提案六：擬成立國立台東大學理工學院「永續綠色環境研究中心」，
提請 討論。

(提案單位：理工學院)

說明：

- 一、依據 94.05.04 本院九十三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院務會議決議辦理。
- 二、本中心任務如下：
 - (一) 進行環境工程規劃、推廣環保教育、調查檢驗、環境影響評估、污染防治、電機工程及都市計畫、建築土木、水土保持、景觀設計、BOT 等專業技術的諮詢研究規劃工作。
 - (二) 協助政府推動相關震災後之重建工作。
 - (三) 維護自然生態和推動公害防治，推動能源綠色和平環保觀念和永續

性，推動國際間環境保育、學術交流及加強產、官、學、研、執行綠色環境維護理念。

(四) 配合政府機關再造計畫之規劃，研考策略之擬定及推動執行。

國立台東大學理工學院「永續綠色環境研究中心」設置辦法草案

第一條 依據教育部九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字號台高通字第 0930171143 函及依據「國立台東大學組織規程」，訂定國立台東大學理工學院『永續綠色環境研究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設置辦法草案（以下簡稱本辦法草案）。

第二條 本中心之主要任務如下：

一、進行環境工程規劃、推廣環保教育、調查檢驗、環境影響評估、污染防治、電機工程及都市計畫、建築土木、水土保持、景觀設計、BOT 等專業技術的諮詢研究規劃工作。

二、協助政府推動相關震災後之重建工作。

三、維護自然生態和推動公害防治，推動能源綠色和平環保觀念和永續性，推動國際間環境保育、學術交流及加強產、官、學、研、執行綠色環境維護理念。

四、配合政府機關再造計畫之規劃，研考策略之擬定及推動執行。

第三條 本中心置主任一人，綜理中心業務，由理工學院院長薦請校長聘請本院專任教師兼任之。

第四條 本中心得設諮詢委員會，置諮詢委員五至七人，由中心主任薦請校長聘任之。

第五條 本中心得置技術人員及行政人員若干人。

第六條 本中心由中心主任定期召開中心會議，討論並訂定中心工作內容及業務事項。

第七條 本辦法經院務會議及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決議：理工學院撤案。

陸、臨時動議

提案一、擬調整（忠孝樓）女生宿舍住宿費，請 審議。

提案單位：學務處生輔組

說明：

- 一、女生宿舍（忠孝樓）將於暑假安裝冷氣，並於開學後正式啟用。
- 二、經訪查 8 所公、私立大學學生宿舍安裝冷氣收費標準如附表。
- 三、生輔組計算冷氣安裝後每年最低維修及安裝冷氣成本及參考各校安裝冷氣後住宿費之調整，擬將女生宿舍（忠孝樓）住宿費由現行每學期 4500 元調整為每學期 6000 元（仁愛、信義、和平等三棟宿舍仍維持現行 4500 元收費標準）。

訪查各校宿舍安裝冷氣收費情況一覽表

決議：通過。

提案二、兒童文學研究所擬設立「兒童哲學研究中心」，請 審議。

（提案單位：人文學院兒童文學研究所）

說明：

編號	學 校	無安裝冷氣收費	安裝冷氣收費	調整住宿費比率
1	屏東師範學院	4000 元	6000 元	2000 元（33%）
2	彰化師範大學	6300 元	8100 元	1800 元（29%）
3	高雄師範大學	4500 元	5500	1000 元（22%）
4	中山大學		2400	每學期 400
5	市北師	4500 元	6000 元	500 元（11%）
6	國北師	尚未調整	預定 94 學年度調整，規劃中	
7	高苑技術學院	4000 元	6500 元	2500 元（63%）
8	靜宜大學	9000 元	10200 元	1200 元（13%）

（一）依據 94.4.29 兒文所 93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八次所務會議暨 94.4.20 人文學院第二次院務會議決議辦理。

（二）依據台東大學組織規程第五條之規定，提行政會議議決。

附件如下：

國立台東大學兒童哲學研究中心設立計畫

壹、前言

這是一個思考的時代，但是思考教育並沒有受到足夠的正視。

這是一個合作思考的時代，但是我們的教學卻是一個忽略討論文化阻礙合作思考的教學。

上述的現象並不是台灣特有的，是整個世界教育主流的普遍現象。三十多年前，美國兒童哲學之父李普曼博士就已經深刻的體會到人類文化這方面的缺失，他創立了兒童哲學促進中心，來推動兒童思考的教育與研究。

人最重要的思考的態度、技巧與風格，都是在很幼小的時候就從家庭、學校以至社會，默默學習、反省而獲得必要的基礎。同時，也種下難以在後來改正的毛病。李普曼認為優良的思考之種子，應該在中學之前就已經培育好，比如說：邏輯學到了大學才學，實際上就已經太遲，它應該在小學五年級之前就完成形式邏輯及非形式邏輯的基礎教育，從另外一方面看來，思考力與思考習慣的培養是以語言的發展同步進行的，更明白一點來說，思維、語言與生活是一體的三面，應該受到同等的重視，而我們的教育系統，我們的文化理一直忽略思維機制的建立，如果教育改革在基礎教育的階段要有深刻根本的成效，必須重視以整個人類文化傳統為基礎的哲學所提供的思考教育，我們想在本校設立兒童哲學研究中心，目的就是想要在華文世界建立這種教育的起點。

目前世界各先進國家如：美國、澳洲、加拿大、德國、英國、西班牙、瑞典、奧國，南美有墨西哥、智利等大都設有兒童哲學研究與促進的機構。在亞洲的韓國、印度也有。台灣 1993 年由毛毛蟲兒童哲學基金會的創立，民間已經走在政府前頭，大學及專業兒童哲學機構則尚未有，本中心的設立將是華文世界官方成立的第一所兒童哲學研究機構。

國立台東大學兒童哲學研究中心設置辦法（草案）

（94.04.10）93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五次兒文所務會議通過

（94.04.29）93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八次兒文所務會議通過

（94.05.10）93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人文學院院務會議通過

第 一 條 國立台東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推動兒童哲學及相關研究，依據本校組織規程第四條，於人文學院下設置兒童哲學研究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

第 二 條 本中心任務如下：

- 一、收集整理兒童哲學理論、研究參考的資料及兒童哲學教材，並建立兒童哲學網路系統，以便提供中小學及各階層思維研究及推廣的需要。
- 二、接受委託培訓兒童思考教育的師資，包括學校老師及父母。
- 三、出版兒童哲學實用研究及其他參考的書籍。
- 四、配合本校各系所有關兒童思考研究的計畫，舉辦兒童哲學學術研討會、兒童文學營並辦理兒童哲學教育的國際交流之事宜。

五、建構連結兒童哲學研究及兒童文學之間的橋樑，以提供兒童文學研究所須的哲學基礎。

六、協助地方發展兒童哲學思考教育的計畫。

第 三 條 本中心置主任一人，由院長遴選相關學術主管兼任為原則，陳請校長聘兼之，以綜理本中心業務。依業務需要，得置職員若干名，所需員額由學校總員額內調充之。

第 四 條 本中心根據發展方向及承辦業務性質，依照各領域專長由校長遴聘校內外學者專家籌組相關之諮詢委員會。本中心主任為當然委員，並由中心主任兼任召集人。

第 五 條 諮詢委員會任務為瞭解本中心業務推動及提供專業諮詢，諮詢委員為無給職，任期一年，得連聘連任。

第 六 條 本辦法經院務會議及行政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決議：不處理。請人事室作通盤研究，就管理費、減授鐘點等等作規範。

柒、散會 下午六點十分。

附件一

國立台東大學 九十四學年度第一學期 行事曆

月	星期 週次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週 大 事 記
94 年 8 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9 月					1	2	3		➤ 7日 勞動服務教育工作劃分協調會、新生輔導、宿舍、系學會幹部等研習 ➤ 8-9日 導師知能研習 ➤ 11日 新生報到、新生家長座談會 ➤ 12日 新生健康檢查、舊生健康缺點追蹤複檢 ➤ 12日 註冊 ➤ 12日 14:00 校務座談 15:30 校務會議 ➤ 12日 特教諮詢服務專線開始 ➤ 12-13日 新生始業教育 ➤ 13日 正式上課 ➤ 13日 師資班健康檢查 ➤ 14日 勞動服務幹部研習會
		4	5	6	7	8	9	10	➤ 15日 15:10~17:30 師範學院主任會議 ➤ 18日 中秋節 ➤ 19日 師培中心族語學分班正式上課 ➤ 20日 召開實習暨就業指導委員會 ➤ 22日 15:10~17:30 主管會報 ➤ 22日 12:00~15:00 人文學院院務會議 ➤ 26日 12:10~15:00 師範學院院務會議 ➤ 26日 13:30~15:00 理工學院院務會議 ➤ 27日 辦理自覓教育實習機構說明會 ➤ 29日 13:10~15:00 圖書館委員會會議 ➤ 29日 15:10~16:10 課程會議 ➤ 29日 16:10~17:30 教務會議
	一	11	12	13	14	15	16	17	
	二	18	19	20	21	22	23	24	
	三	25	26	27	28	29	30		
10 月								1	➤ 健康保健宣導主題：心理健康、正確就醫 ➤ 4日 9:30~17:30 捐血活動 ➤ 4日 全校水上運動會暨球類運動競賽(停課一天) ➤ 4-5日 校內語文競賽 ➤ 10日 國慶日 ➤ 13日 15:10~17:30 行政會議 ➤ 17日 14:00~15:00 學務委員會、衛生委員會 ➤ 17日 各班週會選舉學生家長委員
	四	2	3	4	5	6	7	8	➤ 20日 15:10~17:30 法規委員會會議 ➤ 20日 實習教師第一次返校座談 ➤ 27日 15:10~17:30 主管會報 ➤ 29日 召開第一次學生家長委員會 ➤ 29-30日 第一梯次急救訓練
	五	9	10	11	12	13	14	15	
	六	16	17	18	19	20	21	22	
	七	23	24	25	26	27	28	29	
11 月	八	30	31						
	九	6	7	8	9	10	11	12	➤ 健康保健宣導主題：糖尿病防治 ➤ 3日 15:10~17:00 環境安全衛生教育管制委員會會議、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管理委員會會議、節約能源工作小組會議 ➤ 10日 15:10~17:30 行政會議 ➤ 7-11日 大四期中考試週 ➤ 12日 召開學生家長常務委員會會議 ➤ 12-13日 第二梯次急救訓練
	十	13	14	15	16	17	18	19	➤ 12-19日 大四外埠教育參觀 ➤ 14-18日 大一~三期中考試週 ➤ 16日 14:00~17:30 總務會議 ➤ 17日 15:10~17:30 法規委員會會議 ➤ 24日 15:10~17:30 主管會報 ➤ 25日 師培中心族語學分班結業式 ➤ 28日 實習運動會籌備會議
	十一	20	21	22	23	24	25	26	
	十二	27	28	29	30				
12 月					1	2	3		➤ 春暉宣導月暨健康保健宣導主題：愛滋病防治、檳榔危害防制及口腔癌防治 ➤ 1-2日 全國語文競賽(嘉義市) ➤ 3日 特教諮詢服務專線結束 ➤ 6日 9:30~17:30 捐血活動 ➤ 5-9日 圖書館週 ➤ 5-9日 英文兒童戲劇週 ➤ 6-18日 美教系系展 ➤ 8日 15:10~17:30 行政會議 ➤ 15日 12:00~15:00 人文學院院務會議 ➤ 15日 15:10~17:30 師範學院院務會議
	十三	4	5	6	7	8	9	10	➤ 19日 13:30~15:00 理工學院院務會議 ➤ 19-25日 美教週 ➤ 22日 15:10~17:30 主管會報 ➤ 22日 實習教師第二次返校座談 ➤ 29日 15:10~16:10 課程會議 ➤ 29日 16:10~17:30 教務會議 ➤ 31日 畢結業生自覓實習機構交件
	十四	11	12	13	14	15	16	17	
	十五	18	19	20	21	22	23	24	
	十六	25	26	27	28	29	30	31	
95 年 1 月	十七	1	2	3	4	5	6	7	➤ 1日 元旦 ➤ 2日 13:10~15:00 師範學院主任會議 ➤ 5日 15:30~17:30 校務會議 ➤ 12日 14:10 校園安全會議及勞動服務教育期末檢討會 ➤ 12日 15:10~17:30 主管會報 ➤ 10-16日 大一~四期末考試週 ➤ 17日 寒假開始
	十八	8	9	10	11	12	13	14	➤ 20-22日 幼童軍木章基本訓練 ➤ 28日 除夕 ➤ 29-31日 春節
	十九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備註：本行事曆如遇特殊情形或人事行政局假期處理政策有更動情形，得依法定程序調整之。(本案經行政會議)

國立台東大學 九十四學年度第二學期 行事曆

月	星期 週次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週 大 事 記
95 年 2 月					1	2	3	4	+健康保健宣導主題：勿輕信不實廣告 ➤ 13日 註冊 ➤ 13日 14:00 校務座談 15:30 校務會議 ➤ 13日 一至四年級、師資班健康檢查缺點追蹤複檢 ➤ 14日 上午正式上課 ➤ 16日 勞動服務教育幹部研習會議 ➤ 23日 12:00~15:00 人文學院院務會議 ➤ 23日 15:10~17:30 師範學院院務會議 ➤ 28日 和平紀念日
		5	6	7	8	9	10	11	
	一	12	13	14	15	16	17	18	
	二	19	20	21	22	23	24	25	
	三	26	27	28					
3 月	三				1	2	3	4	+健康保健宣導主題：結核病防治 ➤ 2日 13:10~15:00 圖書館委員會議 ➤ 2日 15:10~16:10 課程會議 ➤ 2日 16:10~17:30 教務會議 ➤ 6日 13:10~15:00 師範學院主任會議 ➤ 6日 13:30~15:00 理工學院院務會議 ➤ 7日 9:30~17:30 捐血活動 ➤ 9日 15:10~17:30 行政會議 ➤ 10日 各縣市政府教育局審查簽約國小資格 ➤ 20-24日 教孝月及校慶海報比賽 ➤ 23日 15:10~17:30 主管會報 ➤ 23日 實習教師第三次返校座談 ➤ 25-26日 第一梯次急救訓練 ➤ 28日 校慶運動會暨實習運動會開幕典禮 ➤ 28日 實習運動會暨傑出校友表揚活動 ➤ 29-30日 實習運動會暨球類競賽(全校 停課兩天) ➤ 30日 15:10~17:30 法規委員會議
	四	5	6	7	8	9	10	11	
	五	12	13	14	15	16	17	18	
	六	19	20	21	22	23	24	25	
	七	26	27	28	29	30	31		
4 月	八	2	3	4	5	6	7	8	+健康保健宣導主題：預防腸病毒 ➤ 2日 校慶 ➤ 4日 補假一天(6/3 畢業典禮) ➤ 5日 民族掃墓節 ➤ 10-30日 畢業美展 ➤ 13日 15:10~17:30 行政會議 ➤ 14日 教孝月班際合唱比賽 ➤ 15日 化裝舞會 ➤ 15-16日 第二梯次急救訓練 ➤ 27日 15:10~17:30 主管會報 ➤ 17-21日 大一~三期中考試週 ➤ 19日 14:00~17:30 總務會議 ➤ 20日 15:10~17:00 環境安全衛生教育管制委員會議、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管理委員會議、節約能源工作小組會議 ➤ 24-28日 初教週 ➤ 24-28日 語教週
	九	9	10	11	12	13	14	15	
	十	16	17	18	19	20	21	22	
	十一	23	24	25	26	27	28	29	
	十二	30							
	十二		1	2	3	4	5	6	
5 月	十三	7	8	9	10	11	12	13	+健康保健宣導主題：婦女健康 ➤ 1-5日 大四期末考試週 ➤ 1-5日 語教週 ➤ 1-10日 學程甄選申請 ➤ 1-10日 輔系、轉系、學程、雙主修、預研究生申請 ➤ 2日 9:30~17:30 捐血活動 ➤ 4日 實習教師返校複檢 ➤ 7日 教師在職及回流教育碩士般招生考試 ➤ 8-12日 特殊教育週 ➤ 8-26日 大四集中教育實習 ➤ 11日 15:10~17:30 行政會議 ➤ 14-19日 社教週 ➤ 18日 15:10~17:30 法規委員會議 ➤ 22日 12:10~15:00 師範學院院務會議 ➤ 22日 13:30~15:00 理工學院院務會議 ➤ 23日 教育學程甄試會議 ➤ 25日 15:10~17:30 主管會報 ➤ 25日 12:00~15:00 人文學院院務會議 ➤ 27-28日 大學部九年一貫課程師資職前教育研討會 ➤ 31日 端午節
	十四	14	15	16	17	18	19	20	
	十五	21	22	23	24	25	26	27	
	十六	28	29	30	31				
	十六					1	2	3	
6 月	十七	4	5	6	7	8	9	10	+健康保健宣導主題：登革熱防治 ➤ 1日 15:10~16:10 課程會議 ➤ 1日 16:10~17:30 教務會議 ➤ 3日 畢業典禮 ➤ 3日 召開年終學生家長常務委員會議 ➤ 3日 進修部九年一貫課程師資職前教育研討會 ➤ 8日 15:10~17:30 校務會議 ➤ 12日 13:10~15:00 師範學院主任會議 ➤ 13-19日 大一~三期末考試週 ➤ 15日 15:10~17:30 主管會報 ➤ 15日 14:00~16:00 學務委員會、衛生委員會、校園安全會議、勞動服務委員會、校園安全會議、勞動服務委員會、校園安全會議、勞動服務委員會 ➤ 20日 暑假開始 ➤ 21-23日 社團幹部研習
	十八	11	12	13	14	15	16	17	
	十九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7 月								1	➤ 4日 暑期開始上課(7/4-8/31) ➤ 13日 15:10~17:30 主管會報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備註：本行事曆如遇特殊情形或人事行政局假期處理政策有更動情形，得依法定程序調整之。(本案經行政會議)

附件二**其他大學通識教育自我評鑑實施要點****國立屏東師範學院通識教育自我評鑑實施要點**

94.2.18 九十三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教務會議通過

- 一、為促進本校通識教育之發展，定期檢討通識教育相關措施，特訂定本要點。
- 二、本校通識教育自我評鑑設評鑑小組，小組成員包括教務長及校內外學者專家若干人，由校長自評鑑小組中聘請校外成員一人擔任召集人。
- 三、本校通識教育評鑑小組就本校通識教育之目標、組織與制度、教學與行政、課程規劃、教學品質、師資結構等相關事項之現況進行評鑑。
- 四、本校通識教育自我評鑑以每兩年實施乙次為原則，評鑑結果提報教務會議，並限期完成改進措施與方案。
- 五、本要點經通識教育委員會會議通過，提教務會議審議並陳請 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中山大學通識教育中心自我評鑑實施要點

93.02.24 中心會議通過

93.02.25 簽奉校長核定

- 第一條 為促進本校通識教育之發展，定期檢討通識教育相關措施，特訂定「國立中山大學通識教育中心自我評鑑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第二條 自我評鑑設評鑑小組，小組成員包括學術副校長、教務長、學務長及校內外學者專家若干人，由通識教育中心自評鑑小組中聘請校外成員一人擔任召集人。
- 第三條 評鑑小組就本校通識教育之目標、組織與制度、教學與行政、課程規劃、教學品質、師資結構等相關事項之現況進行評鑑，並作成評鑑報告書。
- 第四條 自我評鑑以每年實施乙次為原則。
- 第五條 通識教育中心就評鑑結果提報中心會議，並限期完成改進措施與方案。
- 第六條 本要點經中心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成功大學通識教育評鑑實行要點

九十二年十月二十日九十二學年第一次通識教育委員會

會議通過

- 一、國立成功大學為促進通識教育之發展，提升教學品質，進而達成全人教育之目標，特依據本校內部評鑑實行辦法訂定通識教育評鑑實行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通識教育評鑑委員會由通識教育委員會全體委員組成之，教務長任召集人，通識教育中心主任任執行祕書。
- 三、通識教育評鑑每兩年定期實行一次，項目包括：目標、組織與制度、教學與行政資源、課程規劃、教學品質、師資、自我評鑑之運作及上次評鑑結果之追蹤等，評鑑結果送校評鑑委員會審議。
- 四、本要點經通識教育委員會通過後實施，並送校方核備，修正時亦同。

